

证券代码:600614 900907 证券简称:\*ST 鹏起 \*ST 鹏起B 公告编号:临 2021-050

##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退市安排及相关重要事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5 月 25 日,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14 号),上交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现公司就退市相关工作安排及相关重要事项说明如下:

### **1、关于公司债务危机化解相关工作**

目前公司已经成立债务危机化解小组,与多方商谈筹划化解公司债务危机方案,已与主要债权方进行沟通,正在正常推进。公司将根据事情进展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关于公司股票退市交易安排**

自上交所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届满的下一交易日(2021 年 6 月 2 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退市整理期为 30 个交易日。上交所将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 **3、关于公司股票退市后的去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第 14.3.27 条、第 14.3.28 条等规定,公司正在与券商洽谈,积极准备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事宜,以保证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的 45 个工作日内可以挂牌转让。公司将根据事情进展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4、关于申请重新上市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退市后如果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重新上市条件,可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重新上市。公司将继续积极争取各方支持,积极做好员工、债权人、投资者的沟通协调工作,通过内外

部各方面的努力和支持，逐步化解债务风险，恢复持续经营能力，争取使公司重获新生。

## 5、其他事项说明

### (1)前期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组事项的说明

2019年12月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与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控股集团”）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万方控股集团派刘玉女士主持重组工作。由于万方控股集团违约，未能在2020年4月30日前履行所约定的还款承诺，造成重组失败。

目前公司与万方控股集团及刘玉女士已无任何合作事项。

### (2)刘玉女士私刻公司印章的风险提示

2021年5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印章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6），披露了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关于公司与被告刘玉公司证照返还纠纷一案作出的（2020）京0105民初59477号民事判决书，本案一审判决，判决被告刘玉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将原告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公章、财务章、合同章、法定代表人名章（刘玉）返还给公司。

截止目前，刘玉女士仍未归还其非法私刻的公司公章、财务章、合同章、法定代表人名章。公司将按照法律要求，请执法部门协助追回刘玉非法私刻的公司印章，并保留对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公司目前并不掌握刘玉女士是否违规使用其非法私刻的公司印章。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9日